

全國室內裝飾工程預算定額

中華人民共和國輕工業部
國 家 物 價 局

全国室内装饰工程预算定额

中华
国

国家物价局 轻工业部文件

〔1992〕价费字 466 号

关于发布室内装饰工程预算定额 和室内装饰设计收费办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物价局（委员会）、轻工厅（局）、轻工业总公司：

近年来，我国室内装饰行业迅速崛起；对加快建筑和房地产业发展，提高我国室内装饰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但由于没有统一的收费办法，许多地方存在着收费无依据、不规范的现象。为加强室内装饰行业收费的管理，轻工业部会同有关部门以（90）轻政法字第 1 号制定下达了《全国室内装饰设计取费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全国室内装饰工程预算定额》（以下简称《定额》）。根据国家物价局〔1991〕价费字 424 号《关于明确从建设项目投资中取费审批权限的通知》的规定，我们对原《定额》和《办法》进行了重新审定，现予发布，并对有关规定通知如下：

一、全国室内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和室内装饰设计收费办法由轻工业部负责组织拟定，国家物价局会同轻工业部审批并发布执行。

二、《定额》和《办法》规定的室内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和设计收费办法，适用于取得轻工业部门发放的室内装饰设计单位资质等级证书和室内装饰行业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三、《定额》和《办法》和《办法》规定的工程预算定额和设计收费标准为指导性的，室内装饰设计、施工单位应按照“自愿互利、委托服务”的原则，以《定额》和《办法》为依据，与委托单位签订合同，协商议定具体收费数额。

四、各地室内装饰设计和施工单位要加强对本单位的收费工作的管理，制定管理制度，自觉接受物价和财务监督。

五、《定额》和《办法》为试行规定，试行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向国家物价局、轻工业部反映。

六、本通知自一九九二年十月一日起执行。

国家物价局

轻工业部

一九九二年九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业部 国家技术监督局

(急件)

(90)轻政法字第 1 号

关于发布《全国室内装饰设计单位、 施工企业管理规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轻工业厅(局、总公司)、技术监督局、标准(标准计量)局:

为加强室内装饰行业管理,整顿室内装饰市场秩序,提高我国室内装饰水平,现将《全国室内装饰设计单位、施工企业管理规定》、《全国室内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全国室内装饰设计取费办法》和《室内装饰工艺规程和质量验收办法》一并发布。请各地有关部门认真贯彻执行。

轻 工 业 部 国家技术监督局

一九九〇年五月五日

目 录

总说明	1	(四)木材面油漆	79
一、脚手架工程		(五)金属面油漆	85
工程量计算规则	8	(六)抹灰面油漆	87
(一)单层脚手架	9	五、墙、柱面工程	
(二)外墙脚手架	10	工程量计算规则	88
(三)里脚手架	11	(一)干挂大理石	89
(四)满堂脚手架	11	(二)墙面喷塑	90
(五)室外管道脚手架	12	(三)踢脚板	92
二、天棚工程		(四)壁纸	94
工程量计算规则	13	(五)其他面贴玻璃面	99
(一)吊装木龙骨结构	14	(六)墙面涂料	100
(二)天棚镜面	16	(七)镶贴面层	101
(三)天棚压条	20	六、楼地面工程	
(四)轻钢龙骨及矿棉板	21	工程量计算规则	107
(五)铝合金天棚	22	(一)水磨石地面	108
(六)采光天棚	25	(二)地面镶贴面层	109
(七)天棚镶贴面层	27	(三)地面胶板地毯	113
(八)风口	32	(四)地面铺活动地板	114
三、木作工程		(五)地面地毯	115
工程量计算规则	33	七、楼梯扶手工程	
(一)石膏板面墙	34	工程量计算规则	116
(二)复合石膏板墙	35	(一)铁栏杆扶手	116
(三)其他隔墙	36	(二)不锈钢及铜管扶手	118
(四)窗台板、门窗套	42	(三)防火橡胶塑料扶手	119
(五)墙、柱镶贴面层	48	(四)铝合金及不锈钢栏杆	120
(六)铝合金面墙	58	(五)铝合金栏杆、栏板扶手	121
(七)木地板	59	八、卫生器具工程	
(八)木门窗	61	工程量计算规则	123
(九)玻璃门	66	(一)浴盆、妇洗器	124
(十)门窗饰面	69	(二)洗手盆、洗脸盆	125
(十一)其他	70	(三)洗涤盆、化验盆	126
四、油漆工程		(四)淋浴器	127
工程量计算规则	75	(五)水龙头	128
(一)防火漆	77	(六)大便器	129
(二)防火涂料	77	(七)小便器	130
(三)过氯乙烯油漆	78	(八)大便槽自动冲洗水箱器	131

(九)小便槽冲洗管.....	132	(四)、方型伸缩器	194
(十)排水栓.....	133	(五)管道消毒冲洗.....	195
(十一)地漏地面扫除口.....	134	十一、栓类阀门工程	
九、铝合金门窗工程		工程量计算规则.....	196
工程量计算规则.....	135	(一)消火栓.....	197
(一)地弹簧门.....	136	1、室外消火栓.....	197
(二)50系列平开门	138	2、室内消火栓.....	198
(三)38系列平开窗	139	(二)消防水泵接合器.....	199
(四)50系列平开窗	140	(三)阀门.....	200
(五)55系列中空玻璃平开窗	142	1、螺纹阀.....	200
(六)90系列推拉窗	144	2、法兰阀.....	201
(七)50系列固定窗	146	3、法兰阀(带短管甲乙)	
(八)铝合金窗.....	147	(青铅接口).....	203
(九)铝合金门.....	155	4、法兰阀(带短管甲乙)	
(十)不锈钢门.....	159	(膨胀水泥接口).....	205
(十一)铜门.....	160	5、法兰阀(带短管甲乙)	
十、管道工程		(石棉水泥接口).....	207
工程量计算规则.....	163	6、自动排气阀、手动放风阀	209
(一)室外管道.....	165	7、螺纹浮球阀.....	210
1、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165	8、法兰浮球阀.....	211
2、焊接钢管(螺纹连接).....	167	十二、供暖器具工程	
3、钢管(焊接).....	169	工程量计算规则.....	212
4、承插铸铁给水管(青铅接口).....	171	(一)铸铁散热器.....	213
5、承插铸铁给水管(膨胀水泥接口).....	173	(二)光排管散热器.....	214
6、承插铸铁给水管(石棉水泥接口).....	175	(三)钢制闭式散热器.....	216
7、承插铸铁给水管(胶圈接口).....	177	(四)钢制板式散热器.....	216
(二)室内管道.....	178	(五)钢制壁式散热器.....	217
1、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178	(六)钢柱式散热器.....	217
2、焊接钢管(螺纹连接).....	180	(七)暖风机.....	218
3、钢管(焊接).....	182	(八)太阳能集热器.....	220
4、承插铸铁给水管(青铅接口).....	184	(九)热空气幕.....	221
5、承插铸铁给水管(石棉水泥接口).....	185	十三、除锈工程	
6、承插铸铁排水管(石棉水泥接口).....	186	工程量计算规则.....	222
7、承插铸铁排水管(水泥接口).....	187	(一)人工除锈.....	222
8、承插铸铁雨水管(石棉水泥接口).....	188	(二)砂轮机除锈.....	223
9、镀锌铁皮套管.....	189	(三)喷砂除锈.....	223
10、管道支架	190	(四)化学除锈.....	224
(三)、法兰	191	十四、防腐工程	
1、铸铁法兰(螺丝连接).....	191	工程量计算规则.....	225
2、碳钢法兰(焊接).....	192	(一)生漆.....	225

(二)漆酚树脂漆.....	226	(九)护套线敷设.....	260
(三)聚胺酯漆.....	227	1、砖混凝土结构明设.....	260
(四)酚醛树脂漆.....	228	2、塑料护套线明敷设.....	261
(五)氯磺化聚乙烯漆.....	230	3、电线钢管敷设.....	262
(六)无机富锌漆.....	231	4、硬塑料管敷设明配.....	263
(七)过氯乙烯漆.....	233	5、硬塑料管暗敷设.....	264
十五、保温工程		6、半硬塑料管暗敷设.....	264
工程量计算规则.....	235	7、金属软管敷设.....	265
(一)硬质瓦块.....	236	8、电缆敷设.....	266
(二)泡沫玻璃瓦块.....	237	9、管内穿线.....	267
(三)微孔硅酸钙瓦块.....	238	(十)照明器具工程	
(四)聚胺酯泡沫塑料瓦块.....	238	工程量计算规则.....	269
(五)聚胺酯泡沫面料瓦块.....	239	1、灯具.....	270
(六)聚苯乙烯板材.....	240	2、普通灯具.....	271
(七)聚苯乙烯泡沫.....	241	3、组装型荧光灯具.....	272
(八)聚苯乙烯泡沫瓦块.....	241	4、艺术花灯.....	274
(九)岩棉瓦.....	242	5、开关及按钮.....	275
(十)岩棉板材.....	242	6、插座.....	276
(十一)矿棉瓦块.....	243	(十一)防雷及接地装置工程	
(十二)设备矿棉席.....	243	工程量计算规则.....	277
(十三)软木瓦块.....	244	1、避雷网.....	278
(十四)软木瓦块.....	245	2、避雷引下线.....	279
(十五)玻璃棉毡.....	245	3、独立避雷针.....	280
十六、电器工程		4、接地极.....	281
工程量计算规则.....	247	5、接地母线敷设.....	282
(一)配电箱.....	248	十七、室内弱电工程	
1、配电盘、箱、板.....	248	工程量计算规则.....	283
2、可控硅、模型盘.....	249	(一)装饰在金属结构建筑物上的避雷针	
3、控制开关.....	250		285
4、熔断器、限位开关.....	251	(二)装饰烟火报警系统工程.....	286
5、木配电箱.....	252	(三)装饰电视共用天线系统.....	287
6、铁构件及箱盘、盒.....	253	十八、室内通讯工程	
7、配电板及包铁皮.....	254	工程量计算规则.....	288
(二)接线箱.....	255	(一)室内通讯电源设备.....	289
(三)接线盒.....	255	1、装饰蓄电池及抗震铁架.....	290
(四)避雷器.....	256	2、装饰通讯用配电换流设备.....	297
(五)电铃.....	257	3、装饰电源线.....	299
(六)安全变压器.....	258	(二)铁架及其他.....	304
(七)风扇.....	258	1、铺地漆布及装饰电缆槽道.....	304
(八)设备支架制作装饰.....	259	2、预制装饰电缆走线架及列架.....	305

3、装饰保安配线箱及总配线架.....	307	十九、音响及灯光工程	
4、装饰列架、机台照明	311	工程量计算规则.....	364
5、装饰机房信号设备.....	312	(一)装饰音响设备.....	364
(三)布放设备电缆及导线.....	312	(二)装饰灯光、调光设备	366
1、布放、编绑、焊(绕)接设备电缆.....	313	二十、制冷、空调、通风工程	
2、布放导线(跳线、屏蔽线、散线、信号线)		工程量计算规则.....	368
.....	315	(一)制冷通风工程.....	369
(四)装饰通讯交换设备.....	317	(二)空调部件及设备支架制做装饰工程	
1、装饰自动及共电式电话交换设备	317		371
.....	317	(三)净化通风管道及部件装饰工程说明及	
2、装饰纵横制自动电话小交换机.....	319	工程量计算规则.....	373
3、装饰共电式小交换机.....	322	(四)不锈钢板通风管道及部件装饰工程说	
(五)装饰电报及传真设备.....	322	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376
1、装饰人工电报设备.....	322	(五)铝板通风管道及部件装饰工程说明及	
2、装饰传真设备.....	326	工程量计算规则.....	379
(六)装饰用户通讯设备.....	328	(六)塑料通风管道及部件装饰工程说明及	
1、装饰电话机、线、设备.....	328	工程量计算规则.....	385
2、装饰区段通讯设备.....	330	二十一、园林装饰与古典建筑修复工程	
3、装饰警报信号及子母钟设备.....	332	工程量计算规则.....	391
(七)敷设电缆.....	333	(一)土石方工程.....	392
1、敷设引上电缆.....	333	(二)基础及打桩工程.....	393
2、架设墙壁电缆.....	334	(三)砖石工程.....	393
(八)电缆焊接及测试.....	337	(四)木作工程.....	397
1、电缆焊接.....	337	(五)油漆工程.....	402
2、电缆测试.....	348	(六)假山、绿化工程	407
(九)装饰终端及分线设备.....	348	二十二、附录	
1、装饰电缆进线室铁架.....	348	(一)室内装饰工程材料预算价格	
2、装饰终端装置.....	352	参考表	412
(十)电缆保护与防护.....	362	(二)机械台班费参考表.....	437
1、埋式电缆保护、顶钢管及铺砖保护.....		(三)无缝钢管绝热、刷油工程量	
.....	362	计算表	439
2、装饰电缆防雷设备.....	363		

总 说 明

《全国室内装饰工程预算定额》是我国室内装饰行业第一部工程预算定额,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业部、国家技术监督局联合审批颁布的法规文件,由轻工业部负责解释。为保证定额的贯彻执行,特作如下规定。

(1)室内装饰定额的应用范围:

①《全国室内装饰工程预算定额》是编制室内装饰工程施工图预算的依据,是编制概算定额、概算指标的基础;实行招标承包制工程编制标底的基础;工程投资包干、预算承包、工程拨款及竣工决算的计价基础。

②定额适用于一切获得室内装饰行业资质等级证书的全民、集体、联营及私营企业,在国内承包宾馆、饭店、旅游设施、民用建筑、公共设施中的室内外装饰、环境美化及相关的配套用品、陈设品、设备、园林装饰和飞机、火车、汽车、轮船内装饰等工程预算中使用。

(2)定额的管理办法:

①定额的主编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业部,即为该定额的主管部门。它负责掌握定额的执行情况、积累资料、传递信息、对定额进行补充以及对定额作出统一解释。

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室内装饰工程定额管理部门,要根据本定额的各项规定对定额实行管理。

③定额:共编入 149 种 2076 项,内容共分 22 个部分,即:脚手架工程、天棚工程、木作工程、油漆工程。墙、柱面工程、楼地面工程、楼梯扶手工程、卫生器具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管道工程、栓类、阀门工程、供暖器具工程、除锈工程、防腐工程、保温工程、电器工程、室内弱电工程、室内通讯工程、音响及灯光工程、制冷、空调、通风工程、园林装饰与古典建筑修复工程、附录:室内装饰工程材料预算价格参考表、机械台班费参考表、无缝钢管绝热、刷油工程量计算表。

④定额的综合费率:见下表。

室内装饰工程综合费率

项 目	一般室内装饰工程				
	取费基础			直接费(%)	
	甲级企业	乙级企业	丙级企业	丁 级 企 业	
				一等企业	二等企业
综合费率	36.11	34.64	31.70	25.43	22.23
1. 施工管理费小计	20.99	19.80	17.41	12.38	10.30
其 中	工作人员工资	3.83	3.61	3.17	2.26
	生产工人辅助工资	2.04	1.92	1.69	1.20
	工资附加费	2.84	2.69	2.36	1.68
	办公费	1.50	1.42	1.25	0.88
	差旅交通费	1.58	1.49	1.31	0.92
	固定资产使用费	3.20	3.02	2.65	1.90
	工具用具使用费	2.14	2.02	1.78	1.26
	劳动保护费	2.24	2.11	1.85	1.32
	检验试验费	0.26	0.26	0.23	0.16
	职工教育经费	0.28	0.26	0.23	0.16
	其它	1.08	1.00	0.89	0.64
	2. 其它间接费小计	6.20	5.99	5.67	4.66
其 中	临时设施费	2.67	2.50	2.24	1.66
	劳保支出	3.53	3.49	3.43	3.00
3. 计划利润率	8.92	8.85	8.62	8.39	8.00

(5)综合费率的内容:

①施工管理费:工作人员工资、生产工人辅助工资、工资附加费、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职工教育经费、其它经费。

②其他间接费:临时设施费、劳保支出。

③计划利润。

(6)直接费:是指直接用于室内装饰工程上的有关费用。直接费由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和其他直接费四个项目组成。

①人工费:是指应列入预算定额的直接从事室内装饰工程施工工人(包括现场内水平、垂直运输等辅助工人)和附属辅助生产单位(非独立经济核算单位)工人的人工数和相应的基本工资、附加工资(未冲减部分)、工资性质的津贴(包括副食补贴、煤粮差价补贴、冬煤津贴等)和其他补贴计算的费用。

人工费中不包括:材料管理、采购及保管人员、驾驶施工机械运输工具的工人、材料到达工地仓库或施工地点存放材料的地方以前的搬运、装饰工人和其他由施工管理费支付工作人员工资。上述人员的工资应分别列入材料采购保管费、材料运输费等各相应的费用项目中去。人工费为直接费中人工费之和。

②材料费:是指为完成室内装饰工程应列入预算定额所耗用的材料辅料装饰产品的用量以及周转材料的摊销量和相应的预算价格计算的费用。

材料的预算价格由下列费用组成:材料购进价、材料供销部门手续费(包括物质承包公司的劳务费)、包装费(不包括押金并减去回收值)、材料运输费(包括材料自来源地运至工地仓库,或施工地点存放材料的地方的全部运输过程中所支出的运输、装卸及合理的运输损耗等费用)、材料采购及保管费。

材料预算价格的计算公式:材料预算价格=[材料购进价×(1+供销部门手续费率)+包装费+运杂费]×(1+采购及保管费率)-包装品回收价值。

③施工机械使用费:是指室内装饰工程施工过程中所使用的施工机械发生的费用。系指应列入预算定额的施工机械台班量和台班费用定额计算的室内装饰工程施工机械使用费,其它机械使用费和施工机械进出场费。

台班费包括:基本折旧和大修折旧,中小修理费,替换设备、工具及附具费,润滑及擦试材料费,安装、拆卸及辅助设施费,管理费,驾驶人员的基本工资,附加工资(未冲减部分),工资性质的津贴其他补贴,动力和燃料费,施工运输机械的养路费,车船使用税(即牌照税)等。

(7)其它直接费:指预算定额分项中和间接费定额规定以外的现场施工生产需用的水、电、汽、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流动施工津贴,特殊地区施工增加费,铁路、公路工程行车干扰费,送电工程干扰通讯保护措施费,特殊工程技术培训费,因场地狭小等特殊情况而发生的材料二次搬运费,以及按照井巷工程辅助费用定额计算的井巷工程辅助费等。其他直接费也可直接列入预算定额分项中(如水、电、汽、二次搬运、超高费等)但不得重复计算。

①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指为进行冬雨季施工增加的一切费用。包括防寒、保温、防滑、防雨、排雨雪所增加的材料和燃料费、设备和设施折旧摊销费、增加工序和因气候影响降低工效的人工费,但不包括特殊技术措施费,这项费用采取全年工程均摊办法计算。凡室内装饰工程一律计取冬雨季施工增加费,由施工单位包干使用,且费用水平不变,取费标准按该项工程基本直接费的1.3%计算。

②夜间施工增加费:指由于施工技术规范或设计要求,或城市管理部门要求,为确保工期需要在夜间连续施工而发生的照明设施摊销费,照明费、夜餐补助及劳动效率降低费用等。取费标准,按实际参加夜间施工人员(包括管理人员)每人每班10元计算。其中夜餐补助费占6元,照明用电占0.3元,工效降低损失占3元,临时照明线装架拆、折旧、维护费占0.7元。夜间施工不足4h按0.5工日计算,超过4h不足8h者均按一工日计算。如果日间施工需要照明的,应按本规定减去夜餐费6元计算。

③流动施工津贴费:从施工单位驻地到15km以外50km以内施工的室内装饰工程补贴,取费标准按工程基本直接费的1.2%计取。50km以外按1.46%计取。

④材料现场二次搬运及保管费:指施工现场内,定额范围外材料集配地点之间的材料、成品、半成品的超运距以及在现场内因场地狭小,有沟、坑、障碍物等,或因供应与施工环节交口、提前进场及其它特殊原因不能一次运至装饰位置而发生的搬运装卸费用。内容包括:运输机具的台班费、折旧费、人工费和必需的材料损耗等。保管费指材料在预算价格以外,施工企业在工程竣工,验收前现场发生的保管费用。上述两项费用由施工单位按基本直接费1.2%包干使用。

⑤特殊工程技术培训费:指定额内未包括的,由于特殊工艺新材料或新技术的要求,在工程施工前对施工工人进行技术培训所发生的费用。内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差旅费、学习资料费、实习材料费和代培费。其中工资及出差补助应列入直接费中的人工费中。此项费用可由施工单位按已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编制专项预算按实计算。

(8)间接费:是直接费的对称。由于这些费用不宜直接计入单位工程造价内,只能采取间接的计算办法摊入造价内(包括施工管理费及其它间接费)。

①**施工管理费**:室内装饰工程施工管理费定额,是指不归属于任何分部、分项工程之内的费用,而是发生于全工程的组织和管理施工的共同性费用。具体内容如下。

a. **工作人员工资**:指装饰企业的政治、行政、经济、技术、试验、警卫、消防、炊事和勤杂人员,及行政管理部门汽车司机等的基本工资、附加工资(未冲减部分)、辅助工资和工资性质的津贴(包括副食品补贴、流动施工津贴、粮煤差价补贴和冬煤补贴)和其他补贴。不包括材料采购及保管费、职工福利基金、工会经费、营业外开支的人员的工资。

b. **生产工人辅助工资**:指装饰工人(包括现场内水平、垂直运输等辅助工人)、附属生产单位(非独立经济核算单位)工人、运输工具司机的辅助工资。内容包括:开会和执行必要的社会义务时间的工资,职工学习、培训期间的工资,调动工作期间的工资和探亲假期的工资、因气候影响停工的工资(如在预算定额内综合计算的不列),女工哺乳时间的工资,由行政开支直接支付的病(6个月以内)、产、婚、丧假期的工资,值班人员夜餐补助津贴,徒工服装补助费。

c. **工资附加费**:指按照国家规定计算的职工福利基金和工会经费。

d. **办公费**:指行政管理办公用的文具、纸张、帐表、印刷、邮电、书报、会议、水电、烧水和集体取暖(包括现场临时宿舍取暖)用煤等费用。

e. **差旅交通费**:指职工因公出差、调动工作(包括家属)的差旅费、住勤补助费、市内交通费和误餐补助费,职工上下班交通补助费,职工探亲路费,劳动力招募费,职工退休、离休、退职一次性路费,工伤人员就医路费,工地转移费,以及行政管理部门使用的交通工具的油料、燃料、养路费、车船使用税(即牌照税)。

f. **固定资产使用费**:行政管理部门、试验部门和附属生产单位(非独立经济核算单位)使用的属于固定资产的房屋、设备(附属生产单位的生产设备除外),仪器等的折旧基金、大修理基金、维修、租赁费以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

g. **工具用具使用费**:指施工、生产和行政管理使用的,不属于固定资产的工具、器具、家具、交通工具和检验、试验、测绘、消防用具等的购置、摊销和维修费,以及支付给工人自备工具的补贴费。

h. **劳动保护费**:指按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标准发放的劳动保护用品的购置费,修理费和保健费,防暑、降温费,技术安全设施费以及职工在工地洗澡、饮水的燃料费等。

i. **检验试验费**:指对装饰产品、装饰材料和装饰物进行一般鉴定、检查所发生的费用(包括自设试验室进行试验所耗用的材料和化学药品费用等),以及技术革新和研究试验费用,不包括新材料的试验费和装饰单位要求工厂有出厂证明的材料进行试验和其他特殊要求检验试验的费用。

j. **职工教育经费**:按财政部有关规定在工资总额百分之一点五的范围内,掌握开支的在职工教育经费。

k. **其它费用**:指上述项目以外的其它必要的费用支出。包括:定额测定、预算定额编制管理、定位复测、工程点交,场地清理,现场照明,支付临时工劳动力管理费、民兵训练、上级管理费等。

②**其他间接费**:是指为进行室内装饰工程施工所发生的,但又不包括在工程直接费和施工管理费范围以内的其他工程费用。

a. **临时设施费**:指施工企业,为进行室内外装饰工程施工所需搭设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的摊销费用。其费用内容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维修、拆除费或摊销费。临时设施产权归施工单位所有,费用由施工单位包干使用,装饰单位亦不扣回残值。

b. **远地施工增加费**:指施工企业远离基地 25km 以外施工的费用。内容包括:需要增加的中小型施工机械设备、工具、用具、周转性材料和生活资料等的运杂费以及职工的差旅费、职工调遣期间的工资还有因远地而增加的施工管理费。取费标准如下表。

单位: %

项 目		取 费 基 础	25~50 km	50~150 km	150~300 km	300km 以外
甲、乙级企业		直接费(%)	1.70	2.70	2.90	3.30
丙级企业		直接费(%)	0.80	1.35	1.50	1.65
丁级企业	一等企业	直接费(%)	0.35	0.54	0.60	0.66
	二等企业	直接费用(%)	0.18	0.40	0.46	0.52

C. 劳保支出:指施工企业,由福利基金支出以外的,按劳保条例规定的退休职工、离休干部的费用、6个月以上的病假工资及按照上述职工工资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年实际支出大于收入时,在施工企业税前利润中支付,其盈余部分列作营业外收入。甲、乙、丙、丁(丁一、丁二)四级企业,取费以直接费分别乘以 3.53%、3.49%、3.43%、3.0%和 2.5% 计算。

d. 利息支出:是指施工企业按照规定,支付银行的计划内流动资金贷款利息。由于流动资金贷款尚未全面实行,此项贷款利息目前还不具备综合计入施工管理费中,采取单独核定与施工管理费计算基础相同的费率。流动资金贷款利息额度是施工企业按直接费的 2.2%。

(9) 计划利润:施工企业实行计划利润、利润率按工程直接费乘以系数计算。甲、乙、丙、丁(丁一、丁二)四级企业的计划利润率分别是 8.92%、8.85%、8.62%、8.39%和 8%。

(10) 其他费用:

① 施工图预算包干系数:指在编制施工图预算时不可预见而又在施工中必然发生的工程费用。施工企业在独立承担单项工程以上的,且与装饰单位签定“包”、“保”合同的同时,双方同意按施工图预算外加包干系数,进行预、结算;在编制施工图预算时,可增列包干系数。项目按直接费 7% 增列,由施工单位包干使用。所收的包干费用,不再计取施工管理费和其它间接费,但应作为营业税及附加税的计纳基础之一。

a. 包干费中不包括的内容:

(a) 改变设计结构,扩大设计规模,改变工艺流程等设计变更;

(b) 因设计原因造成损失的费用;

(c) 因工程停缓建、计划变更造成的损失和费用;

(d) 因停水、停电每次在 24h 以上的损失等。

b. 包干费中包括的内容:

(a) 施工中以现场签证形式出现的零星小修小改、材料改代及设计变更一次性发生的直接费在 300 元以内,且施工单位(指独立核算单位)在承接同一工程内,累计不超过工程直接费的 2.5% 的费用;

(b) 因停水、停电每次在一天以内的损失;

(c) 材料现场二次搬运及保管费。

② 总分包服务费:总包单位对分包单位赋有经济、施工技术、工程质量监督、施工管理等责任。这种有偿服务系管理费性质,故总包单位应当计取总分包服务费。按分包工程的施工管理费的 5%

(分包单位为甲、乙级企业)、15%(分包单位为丙级企业)列入总包单位预算作为总分包服务费,由总包单位包干使用。

③代收税率:以工程造价作为税前造价,并以此为基础收取列入工程预算的税率。

④施工机构迁移费:指施工机构根据工程任务的需要,经主管部门批准,由原驻地迁移到另一地区,发生的一次性搬迁费用。内容包括:职工及随同家属的差旅费、调迁期间的工资、施工机械、设备、工具用具和周转性材料的搬运费,按实际发生列入施工图预算。此项费用,不包括施工企业,由于施工需要自己应负担的队伍调迁或盲目调迁费及中标而引起的机构迁移费用。

(11) 有关问题的规定和说明:

①室内装饰工程量的计算按各项工程定额中的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②定额各项中,人工费已综合了材料、设备场内水平运输及装饰物七层(或 22.5m)以内的垂直运输、安全网、通讯设备费用在内。如施工地点在装饰物七层(或 22.5m)以上,按下表计收超高补贴费,但不计算综合费等。

施工地点高度或层数	计算基础	补贴系数(%)
30.5m(8~10层)以下	人工费	1.15
40.5m(11~13层)以下	人工费	2.31
50.5m(14~16层)以下	人工费	3.46
60.5m(17~19层)以下	人工费	4.61
70.5m(20~22层)以下	人工费	5.76
80.5m(23~25层)以下	人工费	6.92
90.5m(26~28层)以下	人工费	8.07
100.5m(29~31层)以下	人工费	9.23
110.5m(32~34层)以下	人工费	10.37
120.5m(35~37层)以下	人工费	11.52

③预算定额中人工工资,由基本工资、附加工资(未冲减部分)、工资性质的津贴(包括副食品补贴、冬煤补贴、粮煤差补贴等)和其他补贴,四个部分组成。有月工资与日工资之分。

④定额的综合费率中包括的临时设施费,是包括施工现场装饰物边缘周围 50m 内现场型设施,水电设施架设、拆除,水电费用等。如超出范围者,应另行计算。

⑤材料预算价格的编制:定额中的材料预算价格,是以市场价格为主,综合考虑进口、国产材料

的因素,在供应价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了运杂费、采保费等。定额中的材料预算价格是以当时进货的市场价格为基础,在使用过程中,某些材料价值过大,已个别规定进入项目计算综合费率的系数,超出部分不计取综合费率,只纳入工程总造价。定额中的材料单价为参考价。

⑥定额中铝合金门窗工程的各项价格,是按施工单位承包制作的合价计取综合费率,如制作分包或外购所发生价差额,不得计取综合费率。

定额中凡采用“××以内”或“××以下”字样者均包括“××”本身,凡采用“××以外”或“××以上”字样者均不包括“××”本身。

⑧定额中材料规格均以公制计量单位计量。

(12)定额的补充:定额的缺项,可在施工图的预算编制时一次性补充单位估价,随同施工图预算进行审定,在所装饰的工程范围内执行,并送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室内装饰定额管理部门备案。

由于这是第一部全国性的室内装饰工程预算定额,虽然在编写审定中广泛征求了全行业各有关单位的意见,经专家教授多次论证修改,但毕竟还是缺少足够的参考资料和充分的实践经验,其内容还不够系统全面,可能还有不甚合理之处,待在实施中积累经验,以便在下次修改时加以补充和完善。

一、脚手架工程

工程量计算规则

凡按平面的装饰面积计算的综合脚手架,除高度超过 3.6m 以上的天棚面装饰用满堂脚手架外,不再计算其他脚手架费用。

(1)单层装饰物以 6m 高度为准,超过 6m 者,每增高 1m 再计算增加层、增加高度差不足 0.6m (包括 0.6m)不计,超过 0.6m 按一个增加层计算。

(2)外墙脚手架、里脚手架按垂直投影墙面面积计算,柱按柱断面外围周长加 3.6m 乘柱高计算。

(3)满堂脚手架按室内投影面积长 $\times$ 宽计算,不扣除垛、柱所占的面积,满堂脚手架的高度以设计室内地坪至天棚底为准(楼层以室内地面至天棚底)。凡天棚高度超过 3.6m,应计算满堂脚手架,(基本层)天棚高度超过 5.2m,应再计算增加层,增加高度若不足 0.6m (包括 0.6m)时不计,超过 0.6m 并在 1.2m 以内按一个增加层计算。

(4)只做油漆、喷浆或勾缝的天棚,高度超过 3.6m,按满堂脚手架的 30%计算。

(5)室外管道脚手架高度从室外设计地坪算至管道下皮(多层排列管道以最上层管道下皮为准),长度按管道中心线。以米计算。

(一)单层脚手架

工程内容:搭设拆除脚手架及上料斜道、平台、安全网、翻板子、场内外材料搬运,拆除后的堆放。

单位:每100m²装饰面积

定 额 编 号				1	2	3	4
顺 序 号	项 目	单 位	单 价	单 层 建 筑			
				檐高 6m 以内		每增高 1m 以内	
				金 属	木 制	金 属	木 制
预 算 价 值		元		522.82	769.26	73.33	113.30
其 中	人 工 费	元		143.10	147.30	20.10	20.80
	材 料 费	元		353.43	587.30	50.53	88.63
	机 械 费	元		26.29	34.66	2.70	3.87
	综合工日	工日	10 元	14.31	14.73	2.01	2.08
材 料	脚手架钢管	kg	2.00	30.13	—	4.28	—
	钢套管架	kg	2.50	—	—	—	—
	直角扣件	个	3.63	3.07	—	0.49	—
	对角扣件	个	4.23	0.68	—	0.11	—
	回转扣件	个	4.11	0.30	—	0.05	—
	底座扣件	个	1.85	0.15	—	0.03	—
	镀锌铁丝 8 [#]	kg	2.10	14.74	46.20	1.76	6.72
	模板钉	kg	3.90	—	0.36	—	0.06
	木脚手架	m ³	800	0.056	0.362	0.009	0.057
	木脚手板	m ²	850	0.171	0.159	0.023	0.021
	安全网	m ²	9.75	5.187	5.50	0.828	0.88
	防滑条	m ³	750	—	0.014	—	0.003
	其它材料费	元		5.96	—	0.95	—
机 械	载重汽车 4t	台班	90.03	0.292	0.385	0.03	0.043